

2021 年度侵华日军南京大屠杀遇难同胞纪念馆 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基本情况

1. 部门基本情况

侵华日军南京大屠杀遇难同胞纪念馆于 1985 年 8 月 15 日建成开放，是关于南京大屠杀历史、日军“慰安妇”制度、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的综合性和平纪念馆、全国爱国主义教育示范基地，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国家一级博物馆，2014 年 12 月 13 日起，纪念馆作为南京大屠杀死难者国家公祭仪式的固定举办地。

侵华日军南京大屠杀遇难同胞纪念馆为市委宣传部所属正局级事业单位，目前内设机构 8 个，分别是办公室、场馆运行部、教育服务部、史料研究部、国际和平宣传部、国家公祭联络部、展览陈列部、文物部。分支机构 1 个，南京市利济巷慰安所旧址陈列馆。下属事业单位 1 个：日本侵华南京大屠杀研究杂志社。

2. 部门主要职责

（1）承担国家公祭的研究规划、对外联络、项目落地以及组织日常重点活动等常态化工作；

(2) 承担大型固定主题展览的日常维护以及赴国内外巡展和各类临时展览的展陈工作;

(3) 承担文物藏品的征集、保管、史料数字化、文物修复和利用等工作;

(4) 承担馆内安保、消防、固定资产管理、设施设备管理维护、园林绿化管养等工作;

(5) 承担讲解接待、观众咨询、社会教育、单位共建、志愿者招募培训管理等工作;

(6) 承担南京大屠杀史、抗战史研究和相关学术交流活动,抗战类和大屠杀史研究书籍刊物编辑出版工作以及组织编写展陈大纲和讲解词等相关工作;

(7) 承担国际和平教育和南京大屠杀史、慰安妇问题、抗战史的对外传播,国家公祭网、纪念馆网站及各类新媒体客户端的内容发布和维护管理,数字化纪念馆等工作;

(8) 承担日本侵华南京大屠杀史多语种学术研究期刊编辑,组织开展南京大屠杀史学术研讨和对外学术交流活动,面向国内外开展南京大屠杀史传播与和平教育等工作;

(9) 承担利济巷慰安所旧址相关工作。

3. 部门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纪念馆资产总计 775,474,186.98 元,负债总额 3,262,893.19 元,净资产 772,211,293.79 元。固

定资产原值 713,017,707.52 元,净值 692,441,298.75 元,在建工程 66,266,819.01 元,无形资产净值 7,321,350.70 元。

(二) 部门收支情况

1. 部门预算安排情况

纪念馆 2021 年度年初预算 9,017.40 万元,全部来源于当年市级财政安排,其中基本支出 1,935.58 万元、项目支出 7081.82 万元。调整后预算 8,372.9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991.5 万元,其他收入 381.41 万元。

(1) 基本支出

年初预算 1,935.5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778.23 万元,公用经费 157.35 万元。共调增 363.5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调增 389.67 万元,公用经费调减 26.09 万元,调整后预算 22,99.16 万元。

(2) 项目支出

年初预算 7,081.82 万元,调整后预算 7,852.62 万元,其中: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3.95 万元,文物支出 7,695.36 万元,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53.31 万元。

2. 预算执行情况

截止 2021 年末,纪念馆决算支出 10,151.78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其中基本经费支出 22,99.16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项目经费支出 7,852.62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三）部门绩效目标

1. 部门总体目标

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纪念馆的重要指示，践行“争当表率、争做示范、走在前列”重大使命，将侵华日军南京大屠杀遇难同胞纪念馆建设好保护好，加强场馆建设，服务国家战略，在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征程中发挥好爱国主义教育作用。以建设一流场馆为目标，以标准化为载体，纪念馆持续推动高质量发展，同时不断提升国际影响力，推动人类命运共同体的构建。

2. 部门中长期发展目标

根据纪念馆“十四五”时期发展规划纲要（2021-2025），推动场馆高质量发展再上新台阶。政治建设升级，形成新党建格局；标准体系升级，形成新治理格局；科研能力升级，形成新研究格局；社会教育升级，形成新宣讲格局；智慧建设升级，形成新运行格局；对外交流升级，形成新传播格局。

3. 2021 年度部门目标

2021 年是纪念馆“十四五”发展规划的开局之年，纪念馆以规划为导向，围绕部门职责，以场馆建设、文化传播等作为重点，制定年度部门目标。

(1) 提升外语讲解能力，推进对外展览，传播和平友好及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

(2) 优化预约参观运行模式，积极研发各类仪式化教育和活动产品，探索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以扩大教育参与面。

(3) 加强南京大屠杀史和抗战史、二战史基础研究，举办学术研讨会，夯实史学研究基础；加强资政研究，促成国家级智库申报；探索建设全国爱国主义教育基地评价指标体系，建成科学高效规范的文博运行管理模式。

(4) 加强历史和文化传播，深入研究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平学，促进西方主流社会对南京大屠杀历史和中国二战东方主战场的认识，提升南京国际和平城市在国际上的影响力和知名度。

(5) 完善纪念馆融媒体中心建设，将意识形态相关功能融入融媒体运行管理过程中。

(6) 打造一支专业性强、规范化程度高、服务质量好的有一定国际性的志愿者队伍，形成带有浓厚服务意识、强烈和平色彩的志愿者品牌。

二、评价结论

(一) 评价对象及范围

评价对象为 2021 年度侵华日军南京大屠杀遇难同胞纪念馆整体部门履职效能，围绕部门和单位职责，结合纪念馆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以预算资金管理为主线，反映部门整体绩效，

形成评价报告。

（二）评分结果与评价结论

本次绩效评价结果实施百分制，根据综合得分进行四级分类：优（90分（含）-100分）、良（80分（含）-90分）、中（60分（含）-80分）、差（60分（不含）以下）。依据设定的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最终评分结果：90.34分，等级为“优”。具体评分情况见附件1。

2021年，侵华日军南京大屠杀遇难同胞纪念馆在市委宣传部的领导下，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紧扣市委宣传部年初来馆调研指示要求，以党建为“龙头”，突出重点、夯实基础、服务群众、积极创新，以史料外译为基础，以国际和平教育为手段，推动史料翻译和对外宣传各项工作取得成效，完成国家公祭仪式筹备工作，改进展陈方式，打造精品陈列，稳步推进文物保护和传承、场馆标准化建设和智慧化运行，场馆功能水平、队伍业务能力水平不断提升。但也存在一些问题，主要表现为部分工作未完成，内控制度执行不到位等。

（三）调查问卷情况

在评价过程中，我们设计了调查问卷，随机向参观人员发放调查问卷120份，收回有效问卷114份，其中纪念馆参观整体体验为满意或非常满意选项的人员占比100%，整体评价非常好，

对场馆卫生和纪念馆志愿者的服务满意率高达 99%。

三、部门履职成效

2021 年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起步之年,也是中国共产党建党 100 周年,“十四五”规划的开局之年。纪念馆以党建为龙头、政治建设为统领,围绕标准化管理体系建设,突出馆藏史料、幸存者援助、志愿服务、展览陈列、社会教育、融媒传播、智库建设等重点工作,推动场馆运行高质量发展,通过探索创新,推动社会教育水平提升、开展标准化建设,推动史学研究能力提升、加强融媒体建设,推动传播能力提升、全力做好 2021 年国家公祭仪式筹备工作。

四、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 部分工作未完成

1. 重点项目未按时开展竣工结算工作。

重点项目管理规范欠缺,场馆环境提升及文物库房改造尚未完成竣工结算。

2. 国际传播和交流未能正常开展

受疫情影响,有关国际学术会议、境外展览和交流活动未能正常开展。

(二) 内控制度执行不到位

固定资产管理制度执行不到位,2021 年度未进行定期固定

资产盘点工作。

五、有关建议

加强对施工现场的管理，严格按照施工工期建设施工，对工程建设中出现的问题及时处理，尽快完成批复的建设内容。

六、评价工作开展情况及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一）评价基本情况

通过本次整体评价，评价衡量纪念馆部门职能及重点工作任务实施的最终成效，进而推动提高纪念馆部门整体绩效水平。

（二）评价组织实施

通过开展调查研究、分析论证，搜集有关文件资料，结合项目实际情况，通过与项目参与人员的沟通、交流，制定了评价指标体系。开展评价取数工作，对基础数据进行查验，就项目的目标及实施效果等做深入了解，并组织开展问卷、访谈等社会调查。按照绩效评价的原则和规范，对数据进行汇总、对比、分析，对部门履职及履职绩效进行量化打分。完成评价报告的撰写。

附件：1. 2021年侵华日军南京大屠杀遇难同胞纪念馆部门整体指标体系得分情况

附件

2021 年侵华日军南京大屠杀遇难同胞纪念馆部门整体指标体系得分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价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率	得分
A 部门决策 (18分)	A1 决策机制 (6分)	A11 决策制度的规范性	2	重大事项必须由领导班子以会议形式集体研究决定,不得以付阅、会签或个别征求意见等方式代替集体决策。符合得2分,不符合不得分	重大事项均经馆领导集体研究决定。	100.00%	2
		A12 决策执行科学性	2	决策前应进行广泛深入的调查研究,充分听取各方面意见;对专业性、技术性较强的事项,应进行专家论证、技术咨询、决策评估;符合得2分,不符合不得分。	决策流程科学。	100.00%	2
		A13 决策执行监督制衡机制	2	建立健全决策、执行、监督权既相互制约又相互协调的行政运行机制,有切实可行的措施。符合得2分,不符合不得分。	运行机制合理,措施切实可行。	100.00%	2
	A2 中长期规划 (4分)	A21 中长期规划明确性	2	1、设定有部门中长期规划目标 2、设定的部门中长期规划目标明确,以上2项各占1/2权重分,符合得对应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有中长期规划目标,且目标明确。	100.00%	2
		A22 中长期规划与部门职能的匹配性	2	2、中长期规划是否均符合部门职能。符合条件得分,否则每有一项不符合扣10%权重分,扣完为止。	中长期规划与部门职能相适应。	100.00%	2
	A3 年度工作计划 (4分)	A31 年度工作计划明确性	2	1、是否制定年度工作计划; 2、年度工作计划是否有明确的时间安排; 3、年度工作计划是否有明确的人员安排; 4、年度计划是否有明确的资金安排。以上四项各占0.5分,符合得对应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制定有年度工作计划,工作计划明确了时间安排、人员安排、资金安排。	100.00%	2
		A32 年度工作计划与部门职能的匹配性	2	年度工作计划中的各项计划是否均符合部门职能。符合条件得分,否则每有一项不符合扣20%权重分,扣完为止。	年度主要任务和工作与每个部门的职责相适应。	100.00%	2
	A 部门决策						

(18分)	A4 部门预算编制 (4分)	A41 预算编制科学规范	2	1、预算编制充分考虑了部门各项工作的开展和资金需求; 2、预算编制流程合理、规范。以上二项各占1分, 符合得对应权重分, 否则不得分。	预算编制涵盖了部门的各项工作和资金需求, 编制流程规范。	100.00%	2
		A42 预算编制与重点工作任务的匹配性	2	预算编制要考虑到重点工作任务的项目支出需求, 所有重点工作任务的项目支出需求均已纳入到预算中, 以保障重点工作任务的落实。符合得2分, 不符合不得分	所有重点工作任务的项目支出需求均已纳入到预算中。	100.00%	2
B 部门管理 (26分)	B1 预算执行 (6分)	B11 财政预算执行率	2	部门预算执行率=(部门实际支出额/部门预算资金总额)×100%;	预算执行率 100.00%。	100.00%	2
		B12 “三公”经费控制率	2	“三公经费”控制率=2021年“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数)×100%。该“三公经费”包含安排在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中的资金。达到目标值得满分, 否则按比例得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7.63万/19.86万=38%	100.00%	2
		B13 预决算信息公开情况	2	1、预算是否按要求及时公开; 2、决算是否按要求及时公开。以上2项各占1/2权重分, 符合得对应权重分, 否则不得分。	预决算按要求公开。	100.00%	2
	B2 收支管理 (4分)	B21 收支管理制度健全性	2	1、部门是否制定有收支管理制度; 2、部门收支管理制度制定是否健全、完善。以上2项各占1/2权重分, 符合得对应权重分, 否则不得分。	制定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 收支管理制度齐全。	100.00%	2
		B22 收支管理是否按制度执行	2	部门按照收支管理制度执行收支管理得权重分, 否则每发现不符合规范处扣20%权重分, 扣完为止。	按制度执行。	100.00%	2
	B3 资产管理 (4分)	B31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2	1、部门是否制定有资产管理制度; 2、部门资产管理制度制定是否健全、完善。以上2项各占1/2权重分, 符合得对应权重分, 否则不得分。	制定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 包括资产管理制度, 固定资产管理办法。	100.00%	2

B 部门管理 (26分)	B3 资产管理 (4分)	B32 资产管理是否按制度执行	2	按照资产管理制度执行得权重分, 否则未发现不符合规范处扣 20%权重分, 扣完为止。	资产管理基本按制度执行。	20.00%	0.4
	B4 政府采购管理 (4分)	B41 政府采购管理制度健全性	2	1、部门是否制定有政府采购管理制度; 2、部门政府管理制度制定是否健全、完善。以上 2 项各占 1/2 权重分, 符合得对应权重分, 否则不得分。	采购管理制度齐全完善。	100.00%	2
		B42 政府采购管理是否按制度执行	2	1、是否严格执行政府集中采购目标及政府采购限额标准; 2、是否严格执行主管部门及南京市政策要求的采购程序; 3、是否按规定签订合同, 并明确双方责任。以上三项各占 1/3 权重分, 符合得对应权重分	政府采购按照制度执行。	100.00%	2
	B5 内部控制管理 (4分)	B51 内部控制建设情况	2	1、部门是否制定有内部管理控制制度; 2、部门内部管理控制制度是否健全、完善。以上 2 项各占 1/2 权重分, 符合得对应权重分, 否则不得分。	内部控制制度健全完善。	100.00%	2
		B52 内部控制执行情况	2	内部控制制度得到有效执行计 2 分, 未有效执行得对应分 1 分, 不执行不得分。	基本按照内部制度执行。	50.00%	1
	B6 预算绩效管理 (4分)	B61 组织管理情况	1	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 指定相应制度, 推进绩效管理与预算管理相融合。良好得 1 分, 一般得 0.5 分	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包含预决算业务管理制度。	50.00%	0.5
		B62 工作开展情况	2	1、部门是否按要求开展目标管理; 2、部门是否按要求开展跟踪评价; 3、部门是否按要求开展自评价; 4、部门对于绩效评价结果是否进行相应的整改落实。以上 4 项各占 1/4 权重分, 符合得对应权重分, 否则不得分。	开展目标管理, 按照要求制定了绩效目标, 同时开展跟踪评价, 自评价工作按期进行并编制自评价报告。	75.00%	1.5
		B63 绩效信息公开	1	绩效信息按照规定的内容和时限在“双平台”进行公开得权重分, 否则每发现不符合规范处, 扣 20%权重分, 扣完为止	按规定时间和内容公开。	100.00%	1

C 部门履职 (30分)	C1 重点工作数量完成率 (10分)	C11 重点工作数量完成率	10	重点工作完成率=(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计划工作数)×100%。实际得分=完成率*10分	80%	80%	8
	C2 重点工作质量达标率 (10分)	C21 重点工作质量达标率	10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实际得分=达标率*10分	80%	90%	9
	C3 重点工作完成及时率 (10分)	C31 重点工作完成及时率	10	完成及时率=(及时完成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实际得分=及时率*10分	80%	80%	8
D 履职效益 (20分)	D1 社会效益(10分)	D11 年接待观众数量	5	年接待观众数量达到120万人次,或按比例得分	达到120万人次以上。	100.00%	5
		D12 场馆服务智慧化满意度	5	达到目标值90%得权重分,未达到目标值按每低一个百分点扣1分,不足一个点按一个点计,扣完即止	达到目标值。	100.00%	5
	D2 经济效益(4分)	D21 智能化管理节约的成本	4	通过智能化管理手段,精简物业人员节约成本的得权重分。	加强对物业公司人员管理,明确岗位职责、加强人员培训,制定各岗位工作手册,节约成本。	75.00%	3
	D3 满意度(6分)	D31 社会公众满意度	6	满意度达100%得权重分,或按比例得分	根据现场调查,受访者对场馆的参观的整体体验都比较满意。	99%	5.94
E 可持续发展能力(6分)	E1 部门创新情况(6分)	E11 创新能力	6	根据部门提供的创新工作亮点材料综合评价得分	创新策展方式,创新讲解模式,为扩大宣讲力度、闭馆不闭展。	100.00%	6
合计			100				90.34

